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9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情况下，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的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公告。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 年 3 月 3 日，公司与青岛银行签订了《青岛银行理财产品协议》，并签署了相关理财产品说明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500 万元认购青岛银行“青岛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92 天”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期到期赎回，本金 2,500 万元及收益 239,657.53 元已全部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实际赎回情况	实际收益（元）
1	青岛银行	青岛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92 天	2020 年 03 月 03 日	2020 年 06 月 03 日	2,500	已到期赎回	239,657.53
合计						-	239,657.53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含本次公告)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赎回
1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6 个月	2019 年 02 月 25 日	2019 年 08 月 26 日	4,500	3.95%	结构性存款	是
2	青岛银行	青岛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91 天	2019 年 09 月 02 日	2019 年 12 月 02 日	4,500	1.50%-3.80%	结构性存款	是
3	青岛银行	青岛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91 天	2019 年 12 月 02 日	2020 年 03 月 02 日	2,500	1.50%-3.80%	结构性存款	是
4	青岛银行	青岛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91 天	2019 年 12 月 12 日	2020 年 03 月 12 日	2,000	1.50%-3.80%	结构性存款	是
5	青岛银行	青岛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92 天	2020 年 03 月 03 日	2020 年 06 月 03 日	2,500	1.10%-3.80%	结构性存款	是
6	青岛银行	青岛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91 天	2020 年 03 月 13 日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00	1.10%-3.80%	结构性存款	否

三、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2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郑创发先生通知，获悉郑创发先生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郑创发	是	3,650,000	2.98	0.98	2018 年 6 月 8 日	2020 年 6 月 3 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未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郑创发	122,600,000	32.76	54,959,596	44.83	14.69	0	0	0	0
郑�absent	24,912,880	6.66	12,000,000	48.17	3.21	12,000,000	100	6,684,660	51.77
郑侠	23,490,000	6.28	12,000,000	51.09	3.21	12,000,000	100	5,872,500	51.11
合计	171,002,880	45.69	78,959,596	46.17	21.10	24,000,000	30.40	12,557,160	13.64

注：郑韧先生、郑侠先生均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高管锁定股限制。上表“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的限售股为高管锁定股及首发后限售股。

二、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郑创发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冻结、拍卖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按规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0-053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潭爱先生的通知，刘潭爱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展期，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本次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期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刘潭爱	是	13,400,000	28.70%	8.02%	2017 年 6 月 1 日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8 月 31 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250,000	0.54%	0.15%	2018 年 2 月 12 月				补充质押
		2,800,000	6.00%	1.68%	2018 年 6 月 21 日				补充质押
		1,400,000	3.00%	0.84%	2018 年 8 月 6 日				补充质押
		2,000,000	4.28%	1.97%	2018 年 8 月 22 日				补充质押
		2,700,000	5.78%	1.61%	2018 年 8 月 27 日				补充质押
		2,700,000	5.78%	1.61%	2020 年 3 月 26 日				补充质押
合计		25,250,000	54.08%	15.11%	-	-	-	-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刘潭爱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刘潭爱	46,690,300	27.93%	40,250,000	86.21%	24.08%	40,250,000	100%	0	0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是刘潭爱先生对前期质押股份的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刘潭爱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本次股票质押展期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4）上述股份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交易执行证明》。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0-026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中大力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投资”)通知，获悉中大投资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中大投资	是	300	13.50%	3.75%	2019 年 6 月 4 日	2020 年 6 月 3 日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300	13.5%	3.75%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中大投资	2223	27.79%	200	9.00%	2.5%	200	100%	2023	100%
合计	2223	27.79%	200	9.00%	2.5%	200	100%	2023	100%

注：上表中的“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均为首发前限售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大投资具备履约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股份解除质押证明；

3、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0-058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联荣供应链金融 2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 年 1 月 30 日，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供应链金融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中山证券“中山 - 联荣供应链金融 1-10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8】585 号)。2019 年 6 月 17 日，中山 - 联荣供应链金融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认购资金 4.44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1 日、2019 年 6 月 18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 - 联荣供应链金融 1-10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条件无异议函的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 - 联荣供应链金融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的公告》)。

本次专项计划管理人中山证券已向合格投资者推广“中山 - 联荣供应链金融 2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产品，截至 2020 年 6 月 4 日，本专项计划实际收到认购资金 3.97 亿元，达到专项计划目标募集规模。至此，本专项计划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成立。基本情况如下：

1、各档资产支持证券评级、票面利率、预期到期日、还本付息方式及规模：

证券简称	信用级别	发行规模(亿元)	利率	预期到期日	还本付息方式
20 联荣 1A	AA+	3.93	6.80%	2021-5-11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20 联荣 1B	-	0.04	-	2021-5-11	优先级本息兑付完毕后获取剩余收益
总计	-	3.97	-	-	-

2、发行面值：各类别资产支持证券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每份资产支持证券的发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目标募集总规模为人民 39,300 万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目标募集总规模为人民币 400 万元。

3、发行对象：符合《管理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合格投资者。

4、登记方式：投资者认购的本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将登记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人民币普通股票类或基金类证券账户中。

5、上市安排：本专项计划发行结束后，计划管理人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挂牌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备查文件：

《中山 - 联荣供应链金融 2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公告》。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1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股东成都金时众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杰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通过成都金时众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8,8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96%，减持的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近日，公司收到李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杰先生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姓名	职务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 / 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杰	董事、副总经理	2020.6.3 至 2020.6.4	17.21	38,800	0.0096%

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减持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有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杰	合计持有股份	155,556	0.0384%	116,756	0.02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8,889	0.0096%	89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6,667	0.0288%	116,667	0.0288%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李杰先生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和其相关承诺一致，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情况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3、李杰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情况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李杰先生签署成都金时众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盖章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2939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20-032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主要财务信息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2010 年修订)，现披露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2020 年 5 月主要财务数据。

提请关注事项如下：

1、披露范围：长城证券(母公司)

2、相关数据未经审计，且为非合并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长城证券 2020 年 5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审计母公司数)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0 年 5 月		2020 年 1-5 月		2020 年 5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15,018.56	4,094.97	144,382.51	52,380.90	1,729,825.94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0-056
债券代码：127006　　债券简称：敖东转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董事长、总经理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郭淑芹女士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自有资金于 2020 年 6 月 4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买入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数量	2019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 日股份变动情况	变动前股数	买入时间	增持股数	成交均价	变动后股数
郭淑芹	副董事长总经理	784,789	无	784,789	2020 年 6 月 4 日	330,000	15.3848	1,114,789

1、本次增持公司股票前，郭淑芹女士已将增持计划书面通知公司董事会秘书，增持公司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0-055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司按照相关规则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具体内容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 年 5 月 22 日、2020 年 5 月 26 日、2020 年 5 月 27 日、2020 年 5 月 28 日、2020 年 5 月 29 日、2020 年 6 月 3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相应的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 年 6 月 4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 860,000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6%，最高成交价为 8.94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8.86 元 / 股，成交金额为 7,661,994.34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截至 2020 年 6 月 4 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6,359,465 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43%，成交金额为 55,978,729.18 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它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方式符合公司《回购报告书》的相关规定。

2、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 年 3 月 26 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76,924,200 股。公司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19,231,050 股)。

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5、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0-058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归还财务资助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 4 月 24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 年 5 月 22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通过银行，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向安徽新华控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控股”)提供财务资助。委托贷款期限为委托银行发放贷款之日起 12 个月，委托贷款利率为年利率 11%，每季度付息一次。详见 2019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该项财务资助相关协议于 2019 年 6 月签订，期限为 12 个月。

近日，借款人新华控股归还上述 10,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本金及利息，并已于近日到公司办理完毕还款手续。公司收到新华控股归还的上述委托贷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止 6 月 2 日利息合计约人民币 1,115.28 万元。至此，新华控股已将上述委托贷款的全部本金及利息归还公司，本次委托贷款未出现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412　　证券简称：汉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0-037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刘正清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9）。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正清先生选举为公司董事长后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于近日办理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益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刘令安”变更为“刘正清”。

公司营业执照除上述变更外，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0-034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退休辞任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收到公司非执行董事谭建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谭建生先生因到龄退休向董事会请求辞去公司非执行董事职务。

根据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谭建生先生的辞任自其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自 2020 年 6 月 4 日后，谭建生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谭建生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对公司的正常运营无任何影响。谭建生先生在任职期间，与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亦不存在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其他需要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公司股东注意之事项。截至本公告日，谭建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会谨向谭建生先生于任期内对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华数传媒　　公告编号：2020-049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获得浙江省财政厅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浙江华数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及宁波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股权事项。2020 年 6 月 4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转来的《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华数集团持有的浙江华数、宁波华数股权置入上市公司方案的批复》(浙财文〔2020〕18 号)：经省文资委研究，原则同意华数集团持有的浙江华数、宁波华数股权置入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履行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核准等程序，本次交易事项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积极推进后续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4 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20-051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2020 年 1 月 20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润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张润潮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相关规定，张润潮先生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近日，公司董事会接到张润潮先生的通知，张润潮先生已按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4 日